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13-12 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9:00

2.召开地点: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7 号西安旅游大厦七层本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主持人:谢平伟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人,代表公司股份 68,135,95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96,747,901 股的 34.63%。

2.其它人员出席情况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陕西金镝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二〇一二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68,135,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二)审议通过《二〇一二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68,135,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三)审议通过《二〇一二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68,135,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四)审议通过《二〇一二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2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0,566,747.65 元,按 10%计提法定公积金 2,056,674.77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14,853,630.37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33,363,703.25 元。董事会提议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即派发现金红利 3,934,958.02 元。本年度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内容详见 2013 年 4 月 26 日发布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同意 68,135,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五)审议通过《二〇一二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 2013 年 4 月 26 日发布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同意 68,135,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六)审议通过《二〇一二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 2013 年 4 月 26 日发布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同意 68,135,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金镝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昊、朱虹

3.结论性意见:该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关于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13-13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平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监事 3 名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的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 2013 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刘昌永先生、任飞翔先生在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系关联董事,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13 年 5 月 1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 2013 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并注销北海鼎盛长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由于北海地区空气潮湿以及经过七年的长期经营,北海鼎盛酒店外部及客房内装饰、装修及设施设备破损严重,致使客房周转率大幅下降。如改善经营,北海鼎盛酒店需要重新翻新改造及装饰装修,初步预测改造投资约 1000 万元,因合作经营合同期限至 2015 年 3 月,若进行投资则两年内将无法收回投资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综合考虑,拟终止北海鼎盛酒店的合作经营合同、清算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海鼎盛长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开展对北海鼎盛的清算、注销事宜。

注销后,北海鼎盛长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清算注销将影响当期合并报表损益减少 184.74 万元。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13-14 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 2013 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关联交易经 2013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刘昌永先生、任飞翔先生回避表决。

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交易事项无须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做大做强节令产品业务的发展,降低采购成本,公司下属分公司解放饭店拟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联合食品分公司签订 2012 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由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饮食")与本公司同为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旅集团")控股的上市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饭店

企业名称: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饭店

营业执照号:610100200004497

负责人:李红军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住宿服务;卷烟、雪茄烟的零售;酒、饮料、预包装食品的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自行车出租;百货、五金交电、工艺品、针纺织品、建材、土特产品的批发、零售。

财务状况: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460.84 万元。2012 年营业收入 3,791.44 万元,净利润 342.47 万元。截止 201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7,667.13 万元,2013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 766.12 万元,净利润 -19.43 万元。

2、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610100100392037

注册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 27 号旅游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胡昌民

注册资本:壹亿玖仟玖佰伍拾贰万柒仟玖佰陆拾圆整

税务登记证号:610103294241917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29424191-7

经营范围: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物业管理、投资项目信息咨询及中介服务、技能培训;以下由分支机构经营:室内外装饰装潢,打字复印、传真服务,停车服务;设备安装及加工;文化娱乐、桑拿、按摩、冲浪、养殖业、国内接待旅游服务、饮料、纯净水的生产销售、修理服务;本企业生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饮食供应、住宿服务;糕点及食品加工。　财务状况: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3,970.37 万元,净资产 45778.51 万元,2012 年营业收入 65,859.74 万元,净利润 1,625.66 万元。2013 年第一季度末总资产 73,581.35 万元,净资产 46,948.20 万元,2013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 14,119.85 万元,净利润 378.14 万元。

3、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联合食品分公司

企业名称: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联合食品分公司

营业执照号:610126200001077

负责人:张勇红

经营范围:食品生产:速冻食品[速冻面米食品(生制品)];糕点(烘烤类、蒸煮类、熟类、月饼,其他酒(其他发酵酒);肉制品(酱卤肉制品);方便食品(其他方便食品)　财务状况: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447.48 万元。2012 年营业收入 5,618.87 万元,净利润 192.95 万元。2013 年第一季度末总资产 8,309.49 万元,2013 年一季度实现收入 1,476.97 万元,净利润 -3.00 万元。

4、交易各方的关系: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为西旅集团控股的上市公司,西旅集团持有公司 32.23%的股份;持有西安饮食 26.31%的股份。解放饭店为本公司下属分公司,联合食品分公司为西安饮食下属分公司。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采购联合食品分公司生产的四款端午礼盒,合计金额人民币:贰佰陆拾叁万贰仟陆佰肆拾伍元整(￥2,632,645.00)(最终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制定依据市场价格,同时公司全程参与联合食品分公司就采购产品所涉及的礼盒、江米等外包装及原辅材料的采购招标,同时参照了市场价格,确定了本次采购价格。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 2013 年端午产品的《采购合同》由解放饭店和联合食品分公司分别代表公司和西安饮食签署。

1、采购产品明细

大六棱礼盒:1,330 盒、精美铁盒:5,990 盒、斗形礼盒:11,710 盒、小六棱礼盒:10,340 盒。

2、采购款项支付

本次采购事项完结后,根据双方签字的产品接收单据实结算,联合食品分公司按结算金额开具发票,解放饭店在收到发票后,如乙方产品无质量问题、引起顾客投诉造成损失的,自 2013 年 7 月 12 日起,7 日内付清货款。

3、合同成立、生效及其他:

采购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双方履行各自《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程序后生效。

六、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采购事项所涉及产品,由西安饮食及西安旅游共同销售,将有力增强"盛唐九子"端午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增强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包装及原辅材料采购量的增长将有效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公司节令产品业务的盈利能力。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西安饮食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3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西安饮食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72.21 万元。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西安饮食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本次交易与最近连续十二个月内未披露交易的累计计算金额为 407.52 万元,其中:本次交易金额 263.26 万元;关中饭店与老孙家饭庄签订东大街端履门西北角"伊时达"购物商城的《租赁合同》交易金额 113.64 万元;公司所属旅行社和西安饮食所属分公司餐饮消费交易金额 30.62 万元。以上交易合计数未达到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提前提交给各董事及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延续并加强公司节令产品销售业务规模。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所采取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2013 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200512　证券简称:闽灿坤 B　公告编号:2013-018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议召开期间,所有议案全部获得股东大会通过;未有增加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开时间:20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十四时整

2. 召开地点: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 D1 大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 ;简德荣董事长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 30 人、代表股份 86,880,281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86 %;

2. 社会公众股股东出席情况:

社会公众股股东(代理人) 27 人、代表股份 2,684,437 股,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 2.65 %。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社会公众股股东 22 人、代表股份 2,522,5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6 %。,通过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61,86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9 %。

3. 出席会议的外资股东出席情况:

外资股股东(代理人) 30 人、代表股份 86,880,28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86 %。

4.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出席、列席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包括:董事 5 人,监事 3 人,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及律师。

3. 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二)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一:审议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854,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7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 %。

2. 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658,554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04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19 %。

3.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854,398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7%;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 %。

4.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二:审议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854,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7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 %。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658,554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04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19 %。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854,398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7%;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 %。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三:审议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854,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7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 %。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658,554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04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19 %。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854,398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7%;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5,100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 %。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四:审议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734,4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3%;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弃权 125,0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8,618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4.57%;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125,03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66 %。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734,462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3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弃权 125,036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五:审议公司 201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案

公司的关联股东(FORDCHEE DEVELOPMENT LIMITED 持股数 53,940,530 股、EUPA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股数 25,633,718 股、FILLMAN INVESTMENTS LIMITED 持股数 4,621,596 股、系公司控股股东,在表决此案时已全部回避,未参与表决。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六:变更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3、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729,3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3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729,362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3%;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七: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13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729,3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3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八: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借用外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的关联股东(FORDCHEE DEVELOPMENT LIMITED 持股数 53,940,530 股、EUPA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股数 25,633,718 股、FILLMAN INVESTMENTS LIMITED 持股数 4,621,596 股、系公司控股股东,在表决此案时已全部回避,未参与表决。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九: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729,3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3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2,533,518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4.38 %;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77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86,729,362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3%;

反对 20,78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议案十: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 85,386,04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8.28%;

反对 1,364,10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57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2、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1,190,198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4.33%;

反对 1,364,103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50.82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85 %。

3、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 85,386,042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8.28%;

反对 1,364,103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57 %;

弃权 130,136 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15 %。

4、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4.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许文晋、刘春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5.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3-024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塔食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5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君敏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委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向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8,3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自 2013 年 5 月 16 日至 2014 年 5 月 16 日止),年利率 6.6%,贷款用于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周转。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以公司土地、房产为委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以公司机械设备提供质押担保,由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志强为委托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89,000 万元,若向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8,300 万元,则公司连续十二月内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本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关于向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以委托贷款方式对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进行财务资助可以更好的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利用效率,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借款人信誉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不会影响委托贷款本息的按时偿还;本次委托贷款的安全性较高,收回上述贷款的风险较小并可以控制。

详细情况见与本决议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3-025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公司拟委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向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冶炼")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8,3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自 2013 年 5 月 16 日至 2014 年 5 月 16 日止),年利率 6.6%,贷款用于金奥冶炼流动资金周转。金奥冶炼以公司土地、房产为委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以公司机械设备提供质押担保,由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志强为委托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89,000 万元,若向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8,300 万元,则公司连续十二月内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本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关于向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1、名称: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8 年 9 月 17 日

3、注册资本:柒千万元

4、法定代表人:王志强

5、住所:海阳市徐家店镇驻地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精金矿多元素冶炼、回收,货物的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除外),金属、非金属、有色金属、轻金属及矿产品的进料加工、来料加工及进出口贸易。

8、股权结构:

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59%,王志强占注册资本的 30%,隋郁占注册资本的 10%,姜典松占注册资本的 1%。

9、经营情况: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金奥冶炼资产总额 48,111.18 万元,负债总额 25,580.13 万元,净资产 22,531.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53.20%。2012 年度,金奥冶炼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1,052.08 万元,净利润 8,526.25 万元(未经审计)。

三、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资金总额:8,300 万元;

委托贷款用途: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

委托贷款期限:1 年(自 2013 年 5 月 16 日至 2014 年 5 月 16 日止)

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 6.6%

担保措施:

1、金奥冶炼以公司土地、房产为委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以公司机械设备提供质押担保;

2、由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志强为委托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四、委托贷款担保人基本情况

1、担保人: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

2、住所:蓬莱市大柳行镇东石硼村

3、注册资本:叁千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金属、非金属矿石、矿粉销售及进出口;对黄金冶炼业、化工业、农产品加工业、储藏业、房地产投资。

5、经营情况: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16,842.00 万元,净资产 6,613.91 万元,资产负债率 60.73%。201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1,109.90 万元,净利润 1537.81 万元。

6、股权结构:王志强出资 2970 万元,占 90%;王娅妮出资 30 万元,占 10%。

五、委托贷款决策程序与风险控制

(一)决策程序

公司委托贷款的决策程序如下:

1、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之前,由内审部负责做好被财务资助企业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方面的风险调查工作。

2、董事会结合委托贷款对象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第三方担保及履约能力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分析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风险和公允性,作出是否提供委托贷款的决议。在董事会权限之内的委托贷款事项,决议后可安排执行。超出董事会权限的要上报股东大会审议。

(二)风险控制

公司在选定借款人时充分调研,积极与银行合作,选择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还款有保障、无不良信用记录的银行优质客户,同时采取资产抵押、第三方担保的措施,最大可能地确保委托贷款资金安全。

公司将在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及时披露相关情况及拟采取的措施:

1、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债务到期后未及时履行还款义务的;

2、接受财务资助对象或者就财务资助事项提供担保的第三方出现财务困境、资不抵债、现金流转困难、破产、清算及其他严重影响还款能力情形的;

3、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出现上述情况之一,公司将及时采取催收贷款等措施,确保资金安全。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以委托贷款方式对金奥冶炼进行财务资助可以更好的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利用效率,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借款人信誉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不会影响委托贷款本息的按时偿还;金奥冶炼提供了足值的土地、房产作为抵押、设备作为质押;为金奥冶炼提供担保的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和王志强先生具有一定的担保履约能力,本次委托贷款的安全性较高,收回上述贷款的风险较小并可以控制。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

1、本次用于委托贷款的资金是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接受委托贷款方及相应担保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委托贷款不存在关联交易。

2、本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金额共计 83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借款人提供的担保真实,委贷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3、本次对外委托贷款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本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认为本次委托贷款符合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同意本次委托贷款事项。

八、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公司本次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烟台金奥冶炼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8,300 万元的财务资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发放委托贷款 8,3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9.33%。除本次委托贷款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公司也不存在已对外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情况。

九、其他

截至公告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且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未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公司承诺在提供上述委托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28　证券简称:思源电气　公告编号:2013-015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9 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于公司会议室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增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通过书面通讯表决以"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的议案》。

董事林凌先生属于该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该议案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

公司在办理首期股票期权授予登记过程中,激励对象黄小川、栾获野、杨凯、高辉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规定取消上述人员的激励对象资格并作废其对应的获授股票期权合计 19 万份,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 382 人调整为 378 人,股票期权总数从 1594.5 万份调整为 1575.5 万份,其他授予相关事项保持不变。

公司监事会对授予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28　证券简称:思源电气　公告编号:2013-016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9 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